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WEST CONSTRUCTION GROUP CO.,LTD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对拟提交公司第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事项进行了审核，会议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延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有利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应予以回避。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转让中建科技(福州)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向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中建科技（福州）有限公司股权，属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所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该交易有利于公司适应市场需求变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该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向公司输送利益或者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在表决时应予以回避。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转让中建科技(福州)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海霞 廖中新 杨波

2024年1月16日